证券代码:600350 证券简称:山东高速 公告编号:2026-063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述

2021年11月4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临时)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毅康科技有限公司51%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竞拍在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挂牌的毅康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毅康科技")11.70%股权及受让部分其他老股(约11.22%),并在受让老股后进一步增资的方式合计取得毅康科技51%股权以实现对其绝对控股。公司依据评估报告并参考毅康科技11.70%股权在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挂牌价格,经协商确定的毅康科技全部股权价值2,617,443,063.99元计算,出资2,099,894,393.28元,其中受让老股支付599,894,393.28元,增资金额1,500,000,000.00元。2021年11月26日,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持有毅康科技股权比例为51%。

公司与毅康科技原股东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佳集团")、烟台百江源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烟台丰清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烟台清润源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烟台清江川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签订对赌协议,2021年毅康科技完成业绩承诺,2022-2025年毅康科技未完成业绩承诺,根据协议内容及毅康科技业绩完成情况,截至2026年8月27日,康佳集团已支付业绩补偿款57,417,740.85元,尚需支付124,100,739.15元;其他股东已支付业绩补偿款35,879,861.57元,尚需支付138,178,159.71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27日披露的《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

二、交易进展

为督促毅康科技原股东积极履约,公司与各相关方进行多轮磋商,目前进展如下:一是公司与除康佳集团以外股东就业绩补偿款支付事项初步达成一致意见。鉴于此前为维护上市公司及公司全体股东利益,根据股权投资协议,公司在购买毅康科技股权时,未向除康佳集团以外的其他股东支付全部股权转让价款。据此,公司继续以扣减股权转让款形式执行除康佳集团外其他股东业绩补偿款35,325,998.49元。同时,2026年9月24日,除康佳集团外其他股东已以现金方式支付业绩补偿款5,057,512.42元。截至2026年9月24日,除康佳集团外其他股东累计已支付业绩补偿款76,263,372.48元,尚需支付业绩补偿款97,794,648.80元,尚需支付部分将以现金或资产等方式履行支付义务。二是公司仍在与康佳集团就业绩补偿款支付方案进行磋商,要求康佳集团以现金或资产等形式履行支付义务。截至本公告日,康佳集团尚需支付业绩补偿款124,100,739.15元。

未来,公司将继续做好补偿协议的督促履约工作,要求毅康科技原股东力争于2026年年底前形成具体补偿方案,并将根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29日

证券代码:603396 证券简称:金辰股份 公告编号:2026-059

营口金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营口金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6年9月22日、2026年9月23日、2026年9月24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公司已于2026年9月25日披露《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公告编号:2026-058)。公司股票价格于2026年9月28日再次涨停,公司股价涨幅显著偏离大盘指数涨幅,短期波动幅度较大,可能存在市场情绪过热、非理性炒作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 截至2026年9月24日,公司的市盈率为96.75倍;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官方网站发布的数据,公司所属中上协行业分类(专用设备制造业)的市盈率为44.64倍,公司市盈率高于行业平均水平。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 公司拟在江苏南通苏锡通科技产业园区投资设立"半导体装备研发及制造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对外投资暨签订《投资协议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1)。项目整体建设周期3年,尚未进入土地招拍挂和工程建设阶段,项目内容所涉及设备处于研发阶段,尚未实现对外销售。项目研发、客户验证周期较长,存在较大不确定性。
- 公司2026年半年度营业收入11.04亿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6.5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354.53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2.6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424.09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36.79%。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生产经营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于2026年9月22日、2026年9月23日、2026年9月24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公司已于2026年9月25日披露《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公告编号:2026-058)。公司股票价格于2026年9月28日再次涨停,公司股价涨幅显著偏离大盘指数涨幅,短期波动幅度较大,可能存在市场情绪过热、非理性炒作风险。截至2026年9月24日,公司的市盈率为96.75倍;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官方网站发布的数据,公司所属中上协行业分类(专用设备制造业)的市盈率为44.64倍,公司市盈率高于行业平均水平。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二、生产经营风险

公司2026年半年度营业收入11.04亿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6.5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354.53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2.6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424.09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36.79%。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生产经营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三、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日常经营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调整,相关订单、合同正常履行,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四、重大事项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于2026年8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对外投资暨签订《投资协议书》的公告》,在江苏南通苏锡通科技产业园区投资设立"半导体装备研发及制造项目"。项目整体建设周期3年,尚未进入土地招拍挂和工程建设阶段,项目内容所涉及设备处于研发阶段,尚未实现对外销售。项目研发、客户验证周期较长,存在较大不确定性。

项目建设过程中如遇宏观经济、行业政策调整、市场环境变化等不可预计或不可抗力因素的影响,可能会导致项目无法如期或全部建设完成。本次投资尚需取得项目所需工业用地,项目的实施尚需向政府有关主管部门办理项目备案、环评审批、建设规划许可、施工许可等各项前置审批工作,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如因国家或地方有关政策调整、项目备案等实施条件因素发生变化,该项目的实施可能存在变更、延期、中止或终止的风险。本次签订的协议涉及的投资金额、投资强度、投资规模、建设周期等仅是在目前条件下结合市场情况的预估数,并不代表公司对未来业绩的预测,亦不构成对股东的业绩承诺。如未来公司业务或战略规划发生调整,该预估数存在调整的可能性。

五、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近日,据相关媒体信息,公司被列入玻璃基封装概念。经公司自查,公司在江苏南通苏锡通科技产业园区投资设立的"半导体装备研发及制造项目",项目整体建设周期3年,尚未进入土地招拍挂和工程建设阶段,项目内容所涉及设备处于研发阶段,尚未实现对外销售。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概念炒作风险。

公司未发现其他存在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市场传闻及市场热点概念。

六、其他风险提示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营口金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28日

证券代码:603296 证券简称:华勤技术 公告编号:2026-085

华勤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第二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A股股份的回购报告书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回购股份金额:不低于人民币3亿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含);
- 回购股份资金来源:华勤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勤技术"或"公司")自有资金;
- 回购股份用途: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
- 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00元/股(含),该回购价格上限不高于董事会通过回购股份决议前3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
- 回购股份方式: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A股股票;
- 回购股份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
- 相关股东是否存在减持计划:经问询,截至本次董事会决议日,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持股5%以上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在未来3个月、未来6个月均不存在减持公司股份的计划。若上述主体未来拟实施股份减持计划的,相关方及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相关风险提示:

1、存在回购期限内公司股票价格持续超出回购方案披露的回购价格上限,导致回购方案无法实施或者只能部分实施的风险;

2、存在因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未能经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等决策机构审议通过、激励对象放弃认购股份等原因,导致已回购股份无法全部授出的风险;若公司未能在法律法规规定的期限内实施上述用途,则存在未使用完毕的股份被注销的风险;

3、存在因受外部环境变化、公司生产经营需要等因素影响,以及其他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本次回购方案进而无法实施本次回购的风险;

4、存在回购专户中已回购的股份持有期限届满未能将回购股份过户至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的风险,进而存在已回购未授出股份被注销的风险。

上述风险可能导致本次回购计划无法顺利实施,回购方案实施过程中出现前述风险情形的,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说明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一、回购方案的审议及实施程序

2026年9月2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第二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A股股份方案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回购股份方案经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的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即可实施,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上述董事会召开时间、程序等均符合《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以下简称"《回购指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二、回购预案的主要内容

本次回购预案的主要内容如下: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6/9/29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6年9月29日~2027年3月28日
方案日期	2026/9/28
预计回购金额	30,000万元~40,000万元
回购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回购价格上限	100元/股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回购股份方式	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回购股份数量	300万股~400万股(依照回购价格上限测算)
回购股份占总股本比例	0.20%~0.26%
回购证券账户名称	华勤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回购证券账户号码	B886381966

(一)回购股份的目的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坚定信心和对公司长期价值的高度认可,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同时为进一步完善公司的长效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公司管理团队、核心骨干及优秀员工的积极性,提高团队凝聚力和竞争力,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为公司的长远发展创造更大价值,为股东带来持续、稳定的回报。在综合考虑公司的经营情况、业务发展前景、财务状况、未来盈利能力等因素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公司已在境内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

(二)拟回购股份的种类

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

(三)回购股份的方式

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

(四)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

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6个月内,公司将根据董事会决议,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作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

回购实施期间,公司股票如因筹划重大事项连续停牌10个交易日以上的,回购方案将在股票复牌后顺延实施并及时披露。

1、如果触及以下条件,则回购期限提前届满:

(1)如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上限,则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回购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2)如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下限,则回购方案可自公司管理层决定终止本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

(3)如公司董事会决议终止本回购方案,则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决议终止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

2、公司不得在下列期间回购股份:

(1) 自可能对本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

(2)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五)拟回购股份的用途、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资金总额

回购用途	拟回购数量(万股)	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拟回购资金总额(万元)
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	300~400	0.20~0.26	30,000~40,000

注:上表中拟回购数量、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系基于拟回购资金总额上下限及本次回购价格上限测算。

本次回购具体的回购资金总额、回购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以回购完毕或回购实施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

(六)回购股份的价格或价格区间、定价原则

本次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00元/股(含),该回购价格上限不高于董事会通过回购股份决议前3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

若公司在回购期限内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发股票或现金红利、股票拆细、缩股、配股或发行股本权证等除权除息事宜,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相应调整回购股份数量、回购价格上限。

(七)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

公司自有资金。

(八)预计回购后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动情况

股份类别	本次回购前		回购后(按回购下限计算)		回购后(按回购上限计算)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A股	1,421,540,472	93.78	1,421,540,472	93.78	1,421,540,472	93.78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622,944,421	41.10	622,944,421	41.10	622,944,421	41.1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798,596,051	52.68	798,596,051	52.68	798,596,051	52.68
其中: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2,835,407	0.19	5,835,407	0.38	6,835,407	0.45
H股	94,262,560	6.22	94,262,560	6.22	94,262,560	6.22
股份总数	1,515,803,032	100.00	1,515,803,032	100.00	1,515,803,032	100.00

注:上述变动情况暂未考虑其他因素影响,以上测算数据仅供参考,具体回购股份数量及公司股权结构实际变动情况以后续实施情况为准。

(九)本次回购股份对公司日常经营、财务、研发、盈利能力、债务履行能力、未来发展及维持上市地位等可能产生的影响的分析

截至2026年6月30日(未经审计),公司总资产1,366.69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321.16亿元,流动资产1,076.46亿元。若按本次回购金额上限人民币4亿元(含)测算,回购资金占公司总资产的0.29%,占归属于上市股东的所有者权益的1.25%,占流动资产的0.37%。

根据前述数据测算,结合公司经营、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公司本次回购股份事项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财务、研发、盈利能力、债务履行能力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本次股份回购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不影响公司上市地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十)上市公司董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在董事会做出回购股份决议前6个月内是否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情况,是否存在单独或者与他人联合进行内幕交易及操纵市场行为的说明,以及在回购期间的增减持计划

1、经公司自查,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邱文生先生,董事、副总经理吴振海先生,董事陈晓蓉女士,职工代表董事、财务负责人奚平华女士,副总经理张文国先生,副总经理王志刚先生,董事会秘书李玉桃女士在董事会作出回购股份决议前6个月内存在增持公司股份情况,前述人员分别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系统以集中竞价的方式增持公司A股、H股股份,累计增持公司股份558,600股,合计增持金额人民币约3,609.23万元。详见公司分别于2026年7月1日和2026年7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华勤技术关于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A股及H股股份计划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62)和《华勤技术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H股股份计划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69)。前述增持与本次回购方案不存在利益冲突,不存在单独或者与他人联合进行内幕交易及操纵市场的行为。

除此以外,公司其余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董事会作出回购股份决议前6个月内不存在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情形,与本次回购方案不存在利益冲突。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本次回购期间不存在减持计划。

截至本次董事会决议日,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本次回购期间暂无增持计划。若前述股东后续提出增持计划,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一)上市公司向董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问询未来3个月、未来6个月是否存在减持计划的具体情况

经问询,截至本次董事会决议日,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持股5%以上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在未来3个月、未来6个月均不存在减持公司股份的计划。若上述主体未来拟实施股份减持计划的,相关方及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二)回购股份后依法注销或者转让的相关安排

本次回购的股份拟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如果公司未能在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后3年内转让完毕,未转让部分将履行相关程序予以注销,届时公司将根据具体实施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三)公司防范侵害债权人利益的相关安排

本次回购股份不会损害公司的债务履行能力或持续经营能力。如果后续发生注销所回购股份的情形,公司将严格依照《公司法》等有关规定,履行通知债权人等法定程序,充分保障债权人的合法权益。

(十四)办理本次回购股份事宜的具体授权

为保证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及公司管理层及其授权人士在法律法规规定范围内,具体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根据公司和市场的具体情况,制定本次回购股份的具体方案;

2、如监管部门对于回购股份的政策发生变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须由董事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授权管理层对本次回购股份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3、决定聘请相关中介机构(如需要);

4、办理相关报批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授权、签署、执行、修改、完成与本次回购股份相关的所有必要的文件、合同、协议、合约;

5、设立及维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及其他证券账户;

6、根据实际情况择机回购股份,包括回购的时间、价格和数量等;

7、办理其他以上虽未列明但为本次股份回购所必须的事项。

上述授权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三、回购预案的不确定性风险

(一)存在回购期限内公司股票价格持续超出回购方案披露的回购价格上限,导致回购方案无法实施或者只能部分实施的风险。

(二)存在因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未能经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等决策机构审议通过、激励对象放弃认购股份等原因,导致已回购股份无法全部授出的风险;若公司未能在法律法规规定的期限内实施上述用途,则存在未使用完毕的股份被注销的风险。

(三)存在因受外部环境变化、公司生产经营需要等因素影响,以及其他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本次回购方案进而无法实施本次回购的风险。

(四)如遇有关监管部门颁布新的关于上市公司股份回购的规定,则存在导致本次回购实施过程中需要根据最新规定调整回购方案的风险。

四、其他事项说明

(一)根据相关规定,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开立了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情况如下:

持有人名称:华勤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证券账户号码:B886381966

(二)公司将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实际情况择机回购股份并予以实施,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勤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29日

证券代码:603296 证券简称:华勤技术 公告编号:2026-084

华勤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华勤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勤技术"或"公司")于2026年9月28日以现场和视频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6年9月28日以电话方式发出。因情况紧急需要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全体董事同意本次董事会会议豁免通知时限要求。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9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邱文生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华勤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第二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A股股份方案的议案》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坚定信心和对公司长期价值的高度认可,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同时为进一步完善公司的长效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公司管理团队、核心骨干及优秀员工的积极性,提高团队凝聚力和竞争力,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为公司的长远发展创造更大价值,为股东带来持续、稳定的回报。在综合考虑公司的经营情况、业务发展前景、财务状况、未来盈利能力等因素的情况下,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的种类为公司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回购股份的用途为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资金总额为不低于人民币3亿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含);回购股份的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100元/股(含),该回购价格上限不高于本次董事会通过回购决议前3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回购方案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

为保证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及公司管理层及其授权人士在本次回购公司股份过程中办理回购相关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华勤技术关于2026年第二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A股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6-085)。

特此公告。

华勤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29日

证券代码:601899 证券简称:紫金矿业 编号:临2026-052

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就获得赤峰吉隆黄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制权事宜签署补充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6年3月22日,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紫金黄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紫金黄金")与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后更名为"赤峰吉隆黄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赤峰黄金")控股股东李金阳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浙江瀚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浙江瀚丰")签署《股份转让协议》,拟收购其合计持有的约2.42亿股赤峰黄金A股;同日,紫金黄金与赤峰黄金签署《战略投资协议》,拟认购其定向增发的约3.11亿股赤峰黄金H股。本次交易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临2026-022号公告。

上述协议签署后,交易各方即组建工作组,按照约定的2026年9月30日先决条件满足期限积极推进相关工作。截至目前,绝大部分先决条件已获满足,交割准备工作正在有序收尾。

鉴于全部先决条件的满足尚需更多时间,经各方友好协商一致,2026年9月28日,紫金黄金与李金阳女士及浙江瀚丰签署《(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约定股份转让交割先决条件满足期限延长至2026年11月30日(含当日)或各方书面约定的其他日期;并与赤峰黄金签署《(战略投资协议)之补充协议》,约定H股定向增发最后截止日期延长至2026年11月30日(含当日)或双方书面约定的其他日期。除上述期限调整及相应条款变化外,本次交易原协议的其余内容不变。

上述事项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26年第17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认为,两项补充协议未改变原协议核心商务条款及各方主要权利义务,对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影响;公司将全力推进本次交易,力争尽早完成交割。

公司将根据交易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次交易能否最终完成交割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九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603101 证券简称:汇嘉时代 公告编号:2026-043

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9月28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乌鲁木齐市天山区前进街58号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07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67,515,157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7.4884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潘丁睿先生主持,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列席9人。

2.公司董事会秘书张佩女士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增加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67,246,753	99.8996	225,304	0.0842	43,100	0.0162

2.议案名称:《关于为全资孙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67,136,333	99.8583	274,424	0.1025	104,400	0.0392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1为股东会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审议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

律师:张云栋、曹一然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会议的通知和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29日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南方标普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提示公告

近期,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旗下南方标普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场内简称:标普ETF;标普500ETF南方,交易代码:513650,以下简称"本基金")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明显高于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出现较大幅度溢价。特此提示投资者关注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投资者如果盲目投资,可能遭受重大损失。若本基金后续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幅度未有效回落,本基金有权采取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盘中临时停牌、延长停牌时间、连续停牌等措施以向市场警示风险,具体以届时公告为准。现特向投资者提示如下:

1、本基金为交易型开放式基金,投资者可以在二级市场交易本基金,也可以申购、赎回本基金。本基金二级市场的交易价格,除了有基金份额净值变化的风险外,还会受到市场供求关系、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因素的影响,可能使投资人面临损失。

2、截至目前,本基金运作正常且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本基金管理人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进行投资运作,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9月29日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南方标普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午间收盘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提示公告

截至2026年9月28日上海证券交易所午间收盘,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旗下南方标普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场内简称:标普ETF;标普500ETF南方,交易代码:513650,以下简称"本基金")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明显高于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出现较大幅度溢价。特此提示投资者关注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投资者如果盲目投资,可能遭受重大损失。若本基金后续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幅度未有效回落,本基金有权采取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盘中临时停牌、延长停牌时间、连续停牌等措施以向市场警示风险,具体以届时公告为准。现特向投资者提示如下:

1、本基金为交易型开放式基金,投资者可以在二级市场交易本基金,也可以申购、赎回本基金。本基金二级市场的交易价格,除了有基金份额净值变化的风险外,还会受到市场供求关系、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因素的影响,可能使投资人面临损失。

2、截至目前,本基金运作正常且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本基金管理人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进行投资运作,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9月28日

证券代码:600745 证券简称:*ST闻泰 公告编号:临2026-083
转债代码:110081 转债简称:闻泰转债

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被冻结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5月26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被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46),因控股股东闻天下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闻天下")、实际控制人张学政先生与姜照柏之间的合同纠纷仲裁案,姜照柏先生向法院申请冻结了闻天下持有的公司股份。
- 闻天下于近日收到上海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上海国际仲裁中心)(以下简称"仲裁机构")出具的仲裁裁决书,裁决对申请人姜照柏先生的全部仲裁请求不予支持,闻天下后续将依据生效仲裁裁决,向相关法院提交申请,办理解除公司股份司法冻结的相关手续。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前述司法冻结解除相关手续尚未完成,闻天下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仍处于司法冻结状态。

公司于2026年9月28日收到控股股东闻天下通知,获悉其此前引发股份被司法冻结的仲裁案件已出具生效仲裁裁决,现将相关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份被冻结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6年5月26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被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46),因控股股东闻天下、实际控制人张学政先生与姜照柏先生之间的合同纠纷仲裁案,姜照柏先生向西藏自治区拉萨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了财产保全,西藏自治区拉萨市中级人民法院根据申请对闻天下持有的本公司全部股份实施了司法冻结,冻结期限自2026年5月22日至2029年5月21日。

二、进展情况

根据闻天下通知,上述仲裁案件现已裁决完毕,仲裁机构已出具正式仲裁裁决书,裁决对申请人姜照柏先生的全部仲裁请求不予支持,对被申请人闻天下和张学政先生的全部仲裁反请求不予支持。

闻天下表示,其将依据该生效仲裁裁决,向西藏自治区拉萨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撤销本案财产保全措施,并办理解除所持公司股份司法冻结的相关手续。公司将持续跟进办理解除冻结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其他说明及风险提示

1、本次仲裁案件不涉及上市公司,不会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业务开展、财务状况造成不利影响。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闻天下所持公司股份仍处于司法冻结状态,解除冻结手续尚未完成,公司将持续密切关注本次股份解除冻结的办理进度,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九月二十九日

关于招商招财通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第二十个开放期开放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和第二十个封闭期相关安排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9月29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招商招财通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招商招财通理财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4667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7年6月19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以及《招商招财通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招商招财通理